

中華會文化交流

(1997年3月28日～4月5日)

川滇黔文化交流論文集

中華會 印

1997年3月

# 川滇黔文化交流論文集

## 目 錄

|                                          |            |     |
|------------------------------------------|------------|-----|
| 台灣文化源流·····                              | 馬起華···     | 1   |
| 體罰（打臀）強暴犯以維婦幼安全·····                     | 馬起華···     | 19  |
| 亂倫及其防治——肉體懲處·····                        | 馬起華···     | 61  |
| 論台灣務實外交與大陸政策的互動·····                     | 潘錫堂···     | 99  |
| 剖析兩岸兩會第三次焦唐會談及第七次事務性協商·····              | 潘錫堂···     | 115 |
| 孫中山與飛南第·····                             | 郭展禮···     | 125 |
| 中山艦事蹟之研究·····                            | 郭展禮···     | 149 |
| 儒家思想與海峽兩岸中國人的未來出路·····                   | 劉成德···     | 165 |
| 台灣的土地改革（英文）·····                         | 王崇時···     | 177 |
| 台灣當前經濟政策簡述·····                          | 陳伯志···     | 191 |
| 孫中山先生之人本教育思想·····                        | 高明達···     | 201 |
| 理性、和平、民主處理兩岸關係·····                      | 簡筱薌···     | 219 |
| 台灣婦女人身安全之探討·····                         | 黃富源···     | 231 |
| 從新加坡看台灣的族群問題——族群和諧與共榮·····               | 洪鎌德、郭俊麟··· | 245 |
| 科學教育與心靈重整<br>——通識化科學教育的必要性及其應達成的目標·····  | 趙金祁···     | 265 |
| 從省籍矛盾到族群差異，從國家認同到統獨爭議<br>——歷史與社會的思辯····· | 蕭新煌···     | 275 |
| 台灣學生赴大陸就學之問題·····                        | 劉勝驥···     | (1) |

# 台灣文化源流

馬起華

## 壹、移民社會的形成

所謂文化，包括生活、語言、宗教、年俗、理念五項，每一項都有明確的指謂，都不是泛指。除原住民外，其他台灣住民的第一代都來自大陸；他們作為漢人，帶來原鄉的漢文化，漢文化是台灣文化的原型。

海外華人稱中國為唐山。「唐山過台灣」，是中國人來台灣，中國人是指漢人。河洛人由於戰亂，遷移閩粵，閩粵地少人多，謀生不易，這些移民的後代便遷移僅一水溝（黑水溝）之隔，地廣人少的台灣（註一）。一九四九年由於發生戰亂，外省人遷移台灣。早期移民對於台灣的認知是「台灣好賺食，台灣錢淹腳目」。

早期移民來自閩粵（他們來台之前，台灣已有原始民族，來自馬來和波里尼西亞，居住平地的稱平埔族，約有九族，均已漢化；住山地的日據時稱高沙族，國府來台後稱出胞，今稱原住民。最早來台的是福建的泉州地方人，他們首先到達澎湖。十二世紀初期（南宋初葉），華南地區下層社會的庶民，失業破產，謀生不易，乃遷移到離泉州最近的澎湖（其時叫平湖）。他們之中有赤貧農民、漁民，及少數海盜與政治亡命者。元至正二十年（一三六八），澎湖已有數千居民，乃置澎湖巡檢司，以維治安。明洪武十二年（一三八七）廢澎湖巡檢司，徙澎湖居民於漳、泉，放棄澎湖，澎湖成為海盜出入之所。台灣海峽在十六世紀後期（約相當於明朝末葉），倭寇、海賊逐漸斂跡，閩粵沿岸漢人便陸續移民澎湖（明萬曆十七年置澎湖游兵）、台灣。他們初到台南安平（鯤身島），赤崁地方從事小型貿易或漁業，有的定居耕作，有一部分漢人到達嘉義布袋，笨港（後稱北港，屬雲林縣）。至一六五〇年，台灣漢人達十萬人。鄭成功敗荷據台，其軍隊來台後即屯墾並定居

台灣。此時漢人偷渡來台者漸多。施琅於一六八三年入台灣，其時台灣人口一六八、八二〇人（不含原住民），回大陸者十萬，台灣「人去地荒」。翌年（一六八四），施琅奏請嚴禁潮、惠客家人來台（至一七九〇年解禁）。一六八五年，閩人拓南崁，泉人闢南靖厝（台北鶯歌）。康熙四十三年（一七〇四）漸過斗六門以北，向北到後龍竹塹（新竹）及淡水。南路則到淡水溪東岸（屏東），及於恆春。滿清領台半個世紀（一六八四～一七三五），台灣新墾拓田園三四・四〇甲（田七、二四〇甲，園二七、二〇〇甲）。

一八七五年完全開放閩越移民台灣，由於台灣西部及東北角的宜蘭充滿了移民墾殖的漢人，此時來台者便到後山（花蓮、台東）去墾殖。

移民來台求生路，可說九死一生，艱苦備嘗。他們有的在途中淹死，上岸的有的不服水土而致死，有的為原住民殺死，偷渡的被遣回，所以有「六死、三留、一回頭」的數字描述，也有「唐山過台灣，心肝結歸丸」的心理寫照。

清廷對於漢人移民台灣，頗多限制。對於獨身無職的及犯罪者一律強制遣回大陸。對於照新規定渡台移民的，設有三度限制：①領有照單（許可證），查驗入台，嚴禁偷渡來台，違者重罰；②渡台者一律不准攜帶眷屬，已渡台者不得回大陸接引眷屬；③粵地（廣東東部）向為海賊巢窟，其住民仍有此積習未改，不准其民渡台（註二）。

第二項限制，加上當時習俗不許婦女坐船，及婦女膽小不敢上船等因素，於是渡海來台者十之八九都是無偶（妻室）、無猴（子女）的羅漢腳（註三）。漢人男性，由於生理需求及為了傳宗接代，便和平埔族女子結婚。平埔族是母姓社會，女子不外嫁，漢人便入贅平埔族家成家立業，立業是獲得平埔族的土地。台灣有一句名言：「有唐山公、無唐山媽」，是說，男的祖先從唐山來，稱為唐山公；女的祖先是原住民平埔族，不是唐山媽。

漢人來台後，為了爭土地爭水源，發生了械鬥。清代閩客械鬥及漳泉械鬥發生，產生很多孤魂野鬼。後來把閩人的孤魂野鬼葬在一起，稱為大墓公，把粵人的孤魂野鬼葬在一起稱為義民爺（義民廟）。械鬥的結果使不同族群再移民，於是客家人集中於桃園、新竹、苗栗、高雄、屏東、美濃、六堆等地。

由於福建比廣東距台灣為近，故福建人移民較廣東人為多。據一九二六年日人所作的台人祖籍調查顯示，福建人佔八三・七%（其中泉州人佔四五

％，漳州人佔三五％）。廣東人只佔一五・六％。漳州人住西南沿海地區，泉州人住內陸地區，廣東人住在靠山的地方，及花蓮、台東（註四）。

漢人移民來台，接觸幾千年前由南洋群島渡海來台，散居在平地的平埔族。平埔族是台灣平地的原住民。他們居住在山麓、湖泊、溪流、平原、及海岸邊，漢人稱他們為「平埔族」或「平埔的」。他們的語言屬於南島語系，文化屬於印度尼西亞文化群。由於互動、通婚，使平埔族漢化了。漢化的意義是，弱勢的平埔族文化被強勢的漢文化所融合。具體點說，平埔族改姓漢性——潘、劉、李、錢、蠻、陳、戴、王、斛、林（一七五八賜姓）。他們改說漢語（閩南話、客家話），他們的食、衣、住，都採用漢人模式。沒有完全漢化的是，某些傳統信仰和祭典儀式（註五）。至於高雄縣仙鄉的小林村民，百分之九十都是平埔族，保有完整、豐富的平埔族文化（註六），算是碩果僅存了。

三十八年，由於戰爭，大陸不保，外省人包括軍隊及民眾，大規模地來台。他們來台不是因為在大陸生活困苦，來台謀生，與過去閩粵人的背景不同。閩粵人來台對開發台灣有貢獻，外省人來台對於保衛台灣及促進台灣經濟發展也有貢獻。

## 貳、移民帶來漢文化——台灣文化的形成

文化是族群的成分，族群到那裡，文化到那裡。因此，漢文化如影隨形跟著漢人走，是極其自然的。漢人移民台灣，漢文化跟到台灣，或者說，漢人帶來了漢文化。但文化要在台灣落地生根，仍須變通調適當時台灣的生態環境，並以漢文化為母體融合當地文化，以漢文化為吸盤吸收外來文化，以形成台灣文化。

### 一、生活

#### （一）服飾

漢人是講究穿的，自古有華夏衣冠之說。漢人用服飾來維持體面、保持體溫。但穿衣服不但因氣候而異，也因環境而異。漢人來台，都要穿著衣服來，來台後結婚生子女，穿戴服飾，則須調適台灣環境。

「台灣氣候，屬亞熱帶，立夏以後，全台皆熱。入冬，高山間有積雪，

平地絕少結霜結冰，尤以南部爲然。以是各季衣著，多能從簡，自昔棉衣一襲，可以禦寒。富貴人家偶有服狐貉者，僅在自炫華麗，並非實際上有此需要也。

衣料概自外來。絲羅取自江浙粵各省，布帛購於閩南同安。洋布嗶支，羽毛呢絨，則自粵東轉販而來。日據時期，由日人壟斷，均運自日本，迨本省光復，此種情形始告結束。

台灣服裝大體與大陸相同，惟因時地互異，稍有變化，而台灣本身亦各地由於氣候稍殊，服裝亦有異同。例如，彰化地當全台之中，寒次於淡水，大毛不可御；熱次於嘉義以南，紗葛裕，馴至人無貧富，必飾衣服，衣料用綾羅綢紗者，比比皆是。自內地初至者，恒以爲奢，久之，習爲固然。

服裝式樣，隨時而易，從前男子短衣，每長過膝，袖寬四五寸。自同治季年以來，衣漸短，而袖漸寬，有至一尺二寸者，嗣後漸復其初。台俗亦以紅爲瑞，婦女每逢慶賀，皆著紅裙，雖老亦然，嫠婦側室，則不得服。男女成婚之時，先卜吉日，延福命婦人，以白布製衣褲，謂之上頭服，婚後藏之，歿時以此爲殮。漳泉婦女大都纏足，以纖小爲美，弓鞋繡製極工。而粵人則否，耕田力役，婦女無異男子，平時且多跣走。粵人多業農，群處山陬，其風儉樸，故常衣青黑之布。中年婦女，則著寬袖大褂，亦頗儒雅。

日本據臺，達半世紀，其民數十萬，分布全台各地，台人與之相處既久，生活習慣難免受其影響。如日人習用之便衣與木屐，以其簡便，台人亦多樂用。至於西服革履，亦始於此期，逐漸由城市流行而及鄉村，至光復後此風尤甚。至日據末期婦女之洋裝已甚普遍，但孺慕祖國，競尚旗袍之風未嘗間斷，光復後固勿論矣。惟鄉間則多著短衣短裙，以便操作。日據中期初，男性服裝仍以中式爲主，或中西混合之合璧式居多，其服式衣有：內衫、外衫、外套、袍褂、滾裾褂、甲仔、綿長裘、袷長裘、長衫、棉裘、袷裘、短衫、緊身衫、羊羔裘，嬰孩穿用之和尙衫、押胸衫。褲則有：短褲、棉褲、袷褲、褲腿褲、下山褲。嬰孩穿用有肚仔褲（或稱開腳褲），婦女用裙有：五彩裙、百摺裙、鈕帶裙等。通常便服，男穿鈕扣排在正中之對襟仔衫，婦女則穿鈕扣排在右邊之大陶衫。衣料則來自日本，外國及中國大陸之綢、緞、綾、羅、紗、絨、縐等絲織品及百永、白布、素卜（或稱宿卜）等綿織品，咩、羽等毛織物。

清代及日據初期，城市婦女多有纏足之風，俗謂：「小腳是娘，大腳是

嫻（婢）」，足見其尙，蓋以「三寸金蓮」為女性美之象徵也。民國初期日人推行解纏運動，此風始衰。纏足先纏以腳帛，而穿之鞋曰弓鞋，因纏有花鳥故亦稱繡鞋，繡鞋上套上一布，繡有寓意長壽之鶴、龜、鹿、蝙蝠等圖樣，稱曰飾褲。解纏後則穿平底鞋。當時城市男人多仔包仔鞋、美華鞋等，皮鞋則於日據初期與西裝俱來，中期穿用者始漸多。

男人頭髮昔均結辮子，城市紳士戴瓜辮帽，俗稱碗仔帽。男女孩童則留頭鬚仔、信鬚仔、角鬚仔、頭鬚尾、麵線鬚、角螺仔、絞剪眉等。鬚髻式樣，城鄉不同，老少亦異。少女及笄，始行梳頭，髮式或似盤蛇，或形壁馬，或如粵婦之高髮燕尾式。民國十五、五年以後，女子始尙剪髮，燙髮則於民國二十年左右始見，至於早期髻樣甚多，時有變遷，計有：龍鳳髻、絞車藤髻、菊花頭、觀音髻、龍船髻、鮑魚髻、蝶仔髻、番婆紐、蝶仔髻、桃子頭、螺結等甚多。」（註七）。

目前台灣比較流行的服裝，男西裝，女洋裝（上班族多著套裝），至於傳統的長袍馬褂，只在祭孔時穿著，旗袍須配合身材，身材不好的多不願穿著。上面這些衣料大都是本省出產的。

#### （二）飲食

吃飯、吃茶、喝茶、飲酒，是中國最古老的飲食文化，台灣對此，頗能傳承。

台灣物產豐饒，禾稻一年兩熟。日食三餐，皆用米飯。又米粉條、米粉粿等類，亦以米製之。播種及收穫時，農村優待工人，除工資外日給三餐，且殺雞治酒，備極豐盛。稻米之外有地瓜，其種來自呂宋，故名蕃薯。沙坡瘠地，均可種植，其價甚賤，鄉村農戶及貧苦人家，多以之雜米煮食。南部居民素尙儉樸，雖富戶亦常食之。春夏之交，番薯盛出，切為細絲，長約寸餘，曝日乾之，謂之薯纖，貯為不時之需。澎湖居民，長年主要食糧，大多以薯乾煮粥，名曰「薯米」。澎地既瘠，穀米產量無多，惟盛產蕃薯而已。光復以後米穀盛出，現窮鄉僻村亦皆米食矣。

稻之糯者為秬，味甘性潤，可以釀酒，宜於製糕或丸，台人每逢歲時慶祝，必食米丸，以取團圓之意。端午之粽，重九之棗，冬至之包，度歲之糕，皆以糯米為之。

台灣昔不產麥，麵粉多來自外省，近年且多購用洋麥，光復後始輸入原麥，自行製粉。製餅作麵，皆以麥粉為之。歲時禮慶，常用麵粉或糯米製成

紅龜、紅桃、紅環等，以爲吉徵。白者爲饅頭，喪祭時多用之。各色糕餅，大多以豆、芝麻或落花生磨成粉末和之而爲餡。

佐食之魚肉蔬菜，與內地無異。家畜繁殖頗速，平時多食豬肉，歲時節慶，多用雞鴨。牛羊無多，昔食之者寡，迨光復後始漸多。沿海多魚蝦，近山多麋鹿，饌之珍者爲魚翅，爲鵲蛋，皆土產也。台人日常飲食簡樸，而歲時慶旦，宴客必豐。盛宴之時，必燒小豚，以饗貴賓。現已不見有燒豚之習矣。

至於膳席多採用地方所產原料，頗能發揮鄉土特色，清代有所謂滿漢全席，幾十年來變遷改進甚大，現已獨樹一格，其材料有燕巢、白木耳、魚翅、雞、鴨、鵲、魚、蝦、鱉、鵲蛋、水蛙、鮑魚、鰻、海參、蟹、豬肉、各種蔬菜類等，方法不外煎、煮、炒、炸、炊、蒸、燜、燉等，菜色繁多，不遑枚舉。每一席八豎碟外，多至二十四道菜，十八道菜、十六道席，近已簡化。台菜宴席菜色亦依時代之不同，頗有改變，茲舉日據中期標準中等台菜宴席菜譜如下：燒粉鳥，鳳腦蟹餅、幼小雞、金銀筍、燕窩（巢）清湯魚翅、縐紗鵲蛋、淡鮑胞鴨、紅燒魚、骨髓麻菰、蝦仁品包、王麵、清湯魚膠、南京燒雞、水晶丸、杏仁凍、千貝糕。光復以還，隨各省人士之來台，粵菜、川菜、湘菜、江浙菜，幾乎各省宴席應有盡有。

西餐、日本菜均於日據時期始有之。

台產茶葉，亦有紅綠之分，味尚不劣，烏龍、包種頗負聲譽。因氣候多熱，市供消暑之飲料，亦頗繁多，有汽水、青草藥茶、茶骨露、愛玉冰、冬瓜茶等。福建安溪人善種茶，景美、木柵、新店一帶產茶，這兒住著很多安溪人的後裔。

台人多嗜酒，祀神饗客，多用老酒。此酒以米釀之，味甘而醇，陳者尤佳，故曰老酒。老酒之紅者用於嫁娶，取其吉也。鄉間有以地瓜爲酒，其味較淡。山胞則以黍釀之，親朋相聚，盡醉爲歡。昔時蕃俗凡爭訟理屈者，課以牛酒，一飲之後，嫌隙盡釋。外來佳酒，銷用亦廣。日據初期煙酒統歸政府專賣。」（註八）

今則由菸酒公賣局統製統稍。此外，日治時流行的日本料理，現已很少了。

光復之初，台北市有好多著名的菜館，如蓬萊閣、新中華、山水亭、老正興、狀元樓、三六九、玉樓、東湘菜館、會賓樓、銀翼、山西館、嶽雲樓



等，分別代表各省品味，師傅大都來自外省。其後開設至今仍膾炙人口的則有中華川菜館、京兆尹、稻鄉村（北京味）、金玉滿堂（湘菜）、悅賓樓（北京味）、彭園湘菜館、鑽石樓（粵菜）、寧福樓（江浙）等。可以說，各省味道的菜館在台北都有。

### （三）建築

房舍不僅是生活的庇護所，房舍建築已由適用進為美觀的藝術。中國式建築自成一格，歷史悠久。漢人及蒞台的統治者來台後，亦把中國式建築帶來，與洋式建築，一起來解決住的問題。

#### 其一、民用房屋

早在宋代，澎湖已經納入版圖，隸屬泉州府的晉江。其時澎湖「泉州人結茅為屋居之」。明天啓年間至光緒末年，漢人大量移民台灣，福建式及廣東式的建築（統稱為中國式建築）便出現了。由於福建移民多於廣東移民五倍，故福建式房屋居多。並由於福建人先到台灣，佔據沿海肥沃之地，故本省西部平原絕大部分為福建式建築。廣東人來晚了，只在新竹一部分平原，苗栗、東勢，及屏、花、東等縣的附近山地一帶，才見到廣東式建築。

荷蘭、西班牙二國先後入據台灣達三十八年（一六二四年九月～一六六二年二月），在基隆市、淡水鎮、宜蘭縣建築了不少的洋式城堡、教堂，及宣教師宿舍。一八九五年，日本佔領台灣，在各地行政機關、廠房、商店，採用西洋建築形式。在一般住宅、宿舍則採用日式建築形式——玄關、榻榻米最為特色。上三國領台時的建築型式，使本省建築花樣增加了。

台灣的中國式建築，建材多為就地取材，唯如板橋林家花園使用的主要建材包括木材、石材、磚瓦，大部分從福建運來，是為例外。

#### 其二、官用建築，包括三項：

（1）城堡，如台南府城，台北府城。

（2）衙署，如台南道署，台灣縣署。

（3）學宮，如台南孔廟，台北孔廟。

#### 其三、公用建築，如兩廣會館。

其四，宗教建築，如三山國王廟，鹿港龍山寺，北港朝天宮。

其五，園林建築，如新竹鄭用錫之北郭園、林占梅之潛園、霧峰林家萊園、板橋林家花園，規模較小者如台南黃欣之固園，台中吳鳳旗之怡園，新竹李濟臣之通園等。

其六，其他建築有墳墓、牌樓、石坊。著名墳墓如淡水「明巴西黃媽陳氏之墓」，嘉義太保「水師提督王德祿之墓」，苗栗後龍「鄭崇和之墓」，台北內湖「陳遜園之墓」。

其七，西洋式建築，顧名思義，西洋建築並非中國式建築，有下面三類：

(1)城堡，如澎湖紅毛城，台南安平熱遮蘭城，台南市中區普通文希亞

城，基隆市山佳魯城，淡水鎮多岷古城。

(2)宗教建築，分為基督教系及天主教系。

(3)廳舍、洋房、著名者有台灣總督府、州廳、台灣博物館。

隨著人口集中於都市，建築物不得不向上發展，於是在城市中幾乎盡是堅固耐用、防颱防震之洋式高樓大廈，已經不是中國式建築了。（註九）

## 二、語言

語言是人際最重要的溝通工具，在社會生活中，不可須臾少。漢人移民台灣，不是來做魯賓遜，一定會碰到同鄉漢人，碰到老鄉，說說家鄉話，不是很自然嗎？所以漢人所到之處，也就是他們的家鄉話所到之處，他們來自不同的地區，同一地區的人在台灣聚在一起，都說原籍地的話，例如宜蘭的漳州人說話有濃厚的漳州音，台中縣清水、沙鹿的泉州人講泉州話。鹿港的航運對口是泉州，所以鹿港人的泉州腔特濃。永曆十八年，同安人陳永華在台南設學校教育台南子弟，所以台南市民便多帶同安口音。鄭成功係泉州府南安縣人，據台時台南地方漢人以泉州為多，所以泉州系方言，在當時成為主流語言。光緒十三年，台灣建省，政治中心北移，台北居民泉州人佔大多數，自然流行泉州話。

客家人向以正統漢族自居。五胡亂華時，隨東晉政府南遷，沿長江進入贛江流域。唐末五代之亂，客家人逃到閩粵贛交界之處。由於少受割據政權的干擾，他們保存了傳統的語言和習俗。明末清初，避禍來到台灣，比閩人來得晚，好的土地已為閩人所佔，他們只好到山區丘陵或土質不良的荒地去開拓。客家人來台，先到屏東，北移彰化，其人以潮州、惠州、嘉應州為主要，閩西的汀州次之。康熙末年，客家人建立了南港、埔心、溪州等街庄。客家人所到之處講客家話，苗栗、新竹一帶，客話流行。客家人對於說客家話的堅持有祖訓為證：「寧賣祖宗田，不賣祖宗言；與賣祖宗坑，不賣祖宗音。」（註一〇）所以桃園的觀音鄉和新屋講客語中的海豐話和陸豐話，平

鎮市及中壢市則講客語中的四縣話。

日據時期，大力推行日本語文，但台民並未放棄其母語——閩南話和廣東話，也沒有盡棄漢字。光復之後，推行國語，目前國語文是台灣（包括原住民在內）所有族群唯一共用的溝通媒介。

目前流行的閩南話和客家話，都是相當古老的話。由於言文不一致，若用漢字寫出來，不易看懂。例如「一領」（一件衣服），「正幹」（右轉），「舒被」（鋪被條）；有些台語還原為漢字，根本不能念，也不會寫，此處不能舉例，以免打字、校對困難（註一一）。有人提倡母語運動，未免增加麻煩。

### 三、宗教

漢人渡海來台，要經過驚濤駭浪的考驗，冒九死一生的危險；來台後，要和惡劣的環境奮鬥，冒失敗的危險；因此他們便得訴求神明的保佑，使精神有所依靠。據說鄭成功率軍攻打澎湖，士兵身上都帶著小型保生大帝（生前為閩南人，醫生）。事實上，漢人來台，內心裡都帶著原鄉最崇拜的神來。台灣人所崇拜的神，大都有其原鄉性質。例如客家人居住的新莊有一間三山國王廟，所供奉的三山國王，是梅縣人所最崇奉的。台北萬華（原名艋舺，泉州人最多）的龍山寺所供奉的就泉州人最崇拜的觀音廟。大稻埕以同安人最多，拜保生大帝。內湖的碧山岩及士林的芝山岩的開漳聖王廟，為居住在附近的漳州人後裔所崇拜。台灣四面環海，海神最重要，所以拜媽祖的人很多，尤其是泉州人和漳州人，媽祖的本尊在福建湄州。

不過也有些崇拜是就地取材，不是由大陸搬來。例如台北縣深坑的姑娘廟，供奉的是當地一位死去的女孩。新竹關西的石爺亭，供奉公母石爺，是百年前鄉民修路時搬不動的兩塊大石頭。

台灣地區在戰後，由於兩岸關係對台灣前途有不可預測的影響，使得人心不安，有求神庇佑的必要；由於經濟發展帶來生活的富裕，使人有餘力去搞宗教活動，所以寺廟神壇及教會教堂愈來愈多（註一二）。

臺灣地區歷年寺廟神壇及教會教堂數

單位：所

| 年 度 別 | 總 計    | 道 教          |              | 佛 教          |              | 基 督 教        |              | 天 主 教        |              | 其 他 |
|-------|--------|--------------|--------------|--------------|--------------|--------------|--------------|--------------|--------------|-----|
|       |        | 寺 廟<br>神 壇 數 | 平均每萬<br>人擁有數 | 寺 廟<br>神 壇 數 | 平均每萬<br>人擁有數 | 教 會<br>教 堂 數 | 平均每萬<br>人擁有數 | 教 會<br>教 堂 數 | 平均每萬<br>人擁有數 |     |
| 四十五年  | 3,962  | 1,748        | 1.86         | 1,180        | 1.26         | 663          | 0.71         | 285          | 0.31         | 86  |
| 七 十 年 | 10,495 | 6,088        | 3.36         | 1,157        | 0.64         | 2,285        | 1.26         | 880          | 0.44         | 165 |
| 八十一年  | 17,366 | 12,409       | 5.98         | 2,238        | 1.08         | 1,903        | 0.92         | 612          | 0.29         | 204 |

附註：八十一年底基督教會所數，依「內政統計提要」資料為2,680所，平均每萬人為1.29所。

這些寺廟神壇教堂所供奉的前二十大主神，依序為王爺（占一二・四％）、天上聖母（即媽祖，九・二％）、福德正神（即土地公，九％）、觀音菩薩，玄天上帝，釋迦牟尼佛，關聖帝君（即關公），王母娘娘，中壇元帥，玉皇大帝，清水祖師，三官大帝，廣澤尊王，開漳聖王，開台聖王，其他主神（註一三）。這些主神幾乎都是由大陸搬來的。

#### 四、年俗

在台灣有許多年俗及活動，都是漢人祖先幾千年前定下來的，這是漢人生活歷史的主要留存。這些留存不因政治、經濟、社會變遷而消失。其中主要的有正月十五日「元宵節」（花燈展示，吃湯圓），四月「清明節」（掃墓），五月初五「端午節」（吃粽子，划龍船），七月初七「七夕」（泉州及台灣有拜七媽娘生的習俗），七月十五日「中元普度」（祭拜祖先及孤魂野鬼），八月十五日「中秋節」（吃月餅），九月九日「重陽節」（飲菊花酒，登山活動），十二月十六日「尾牙」（民間吃閩餅，簡家宴員工），除夕辭歲、祭祖（吃年夜飯）與元旦（賀新年，現在流行機關團拜）。

#### 參、台獨不是漢文化的產物——分析二二八與台獨的關係

台獨作為一種理論、信仰、運動(TIM)和組織，是一種文化。這是台灣的產物，並非來自中國大陸，亦與漢化格格不入。

不過，台獨的產生和存在卻和中國有相當關係。在地理上，台灣和中國大陸被台灣海峽所隔離，有孤懸海外之感；在政治上曾被荷蘭、西班牙、日本等國先後統治了一一〇年之久，使台灣和中國產生很大的社會距離。滿清

政府領台二二二年，使台灣和中國在政治上成爲一體，但爲日本領台所破壞。國府於三十四年來台，由於種種因素引發了二二八事件。此外，由於人所共知的原因，使台灣海峽兩邊形成兩個不同的世界。這兩種情形，都是台獨產生的有利條件。其中二二八事件和台獨的關係，比較複雜，茲進一步加以說明。

## 一、二二八事件是台獨的一個根源

在二二八事件中死亡者以及受刑事判決者的子女，及在二二八事件後被清鄉查緝的人，對於政府自然痛恨；耳聞目睹在二二八事件及清鄉查緝時有人被殺，被判刑的情形，亦對政府有所不滿；還有人因其他原因，而對政府不滿，上面這些人很多搞台獨活動。

二二八事件時，台共首領謝雪紅，在台中領導「二七部隊」，反抗政府，兵敗，逃到香港。三十六年九月一日，謝雪紅與廖文毅（註一四）。合組台灣再解放聯盟，由台共分子中共華南局幹部蕭福來任秘書長。數日後，由於謝（左）廖（右）左右兩派鬥爭及蕭派把持奪權，聯盟便瓦解了。謝雪紅於同年十一月創立台灣民主自治同盟，自任主席，以「民主自治」「台人治台」爲宗旨。廖文毅則發起台灣託管運動。希望把台灣交給聯合國委任美國託管。中共對於此項託管運動的態度是：「在人民面前揭露他們的陰謀，在策略上加以運用，不可在政治上與他們聯合。」但此項託管運動沒有成爲氣候。到了三十九年三月，廖文毅在日本京都成立台灣民主獨立黨。四十五年二月，在東京成立台灣共和國臨時政府。

日本的台獨日漸式微，美國的台獨卻一天天地多起了。他們之中有一部分是二二八事件有關人士的子弟或家屬，或參加二二八事件者；台獨聯盟分子以二二八事件鬧得最厲害的嘉義、台南及台北縣市的人爲多。

## 二、二二八事件與台獨有什麼關係？

「二二八事變是台灣人大覺悟、大覺醒之日，也是台灣人民建國的起點。四百年來命運之神好像都在與個台灣人民開玩笑，但這種玩必將結束。台灣人民經過個二二八的教訓，將不會迷路，不會走錯路；獨立自主是我們的光明大道，也是脫離奴隸的奮鬥。只有努力達到獨立建立台灣共和國，才對得起二二八事變中喪生之數萬烈士及良民。獨立！獨立！」（註一五）

「一九四七年的二二八事變，數萬台灣社會精英慘烈犧牲。至此在歷史上孕育出來的台灣民放意識昇華為台灣獨立的建國意識。二二八革命就是當代台灣獨立運動的起點；從這一天台灣脫離中國而自立的社會共同願望與決心已經如脫弦的箭，與中國作別，向獨立的目標疾馳。……這一條路是四百年來先烈先進開闢的道路，我們更要接棒前進。」（註一六）

「二二八這個紀念日，不但我們台灣人不可忘記，我們也要來紀念；我們台灣人更應以充滿信心與希望的心懷，將這二二八悲慘的日子，用我們的決心將二二八轉變成台灣人引以為傲獨立建國的日子。」（註一七）

「二二八大革命後，幸運逃亡海外的台灣人，繼續對蔣門爭，提醒人民認清蔣政權的醜惡面目，鼓吹台灣獨立。這是島外台灣獨立運動的先聲。」（註一八）

以上是海外台獨人士對二二八與台獨的說法。不過從這些說法中，看不出二二八與台獨的必然關係。事實上，二二八與台獨是缺少必認關係的：

其一、二二八受難者家屬很少主張台獨的。他們要求的是道歉、賠償、立碑、紀念、平反、公布事實真相，而不是台灣獨立。台灣獨立對於受難者家屬並無好處。

其二、對於二二八的不幸事件，需要止痛療傷，防止二二八的再度發生，而不是台灣獨立。台灣獨立對此並無幫助，反而可能引發比二二八更大的不幸。

其三、二二八是台獨的一個起因，但不是唯一的因素。二二八對於的發展並無太大的影響。

其四、台獨的若干理論，如台灣人不是中國人論、台灣民族論、台灣住民自決論等，都與二二八扯不上關係。

二二八事件發生已五十年了，由於情勢的推移，對於二二八與台獨的關係，說法也和過去不同：

「釐清二二八史實，進而理解巨大傷害來自『沒有自己的國家』，外來統治的必然結果。然而止痛療傷之後，唯有起而行，以血肉意志建立獨立自主的國家一途。」（註一九）

這種說法，忽略了一件事實：若能止痛療傷，二二八便不好作台獨的藉口了。「台灣人經二二八的洗禮，心痛驚惶之餘，精神領域中的『文化祖國』虛位化了，卻可能創造自己的文化認同；台灣人對於『國家』產生根本的

迷惑了，然而卻也深化確定了『台灣意識』『台灣人意識』，進而凝成動力——建造屬於自己的國家。若然，二二八固然是台灣人歷史上的慘絕夢魘，卻似乎是必要的痛史！」（同上）

事實上，除了台獨，「台灣自己的文化是什麼，很不清楚；至於『台灣意識』及『台灣人意識』並不等於『台獨意識』，也很難凝成獨立建國的動力。自認為台灣人並不必然想要建立台灣國，正如自認為廣東人並不必然想要建立廣東國。

「現今台灣國民黨政權與中國共產黨政權隔海唱和『一個中國』政策，無異承認台灣為中國的一部分。因此台灣要盡快獨立建國，獨立建國是避免台灣被中國併吞的唯一途徑，也免得外來不義政權統治台灣時，為了要鞏固其統治優勢，而發生第二次二二八事件。建國後得以由自己的政府來還原二二八歷史真相，收平傷口，洗滌受傷的心靈，伸張人間正公理。」（註二〇）

問題是，台灣獨立建國極可能引起戰爭，造成台灣安全重大危機，不宜輕於嘗試。

### 三、台獨炒二二八

二二八雖然與台獨沒有必然的關係，但卻是炒作台獨一個好的題材。早期台獨認定二二八事件是「蔣政權」（國府）作為外來政權，殺害台灣人；只有台灣獨立、打倒「蔣政權」，台灣人才當家作主，並免於發生第二個二二八。而今「蔣政權」已不存在，而「外來政權」意義已變，但台獨仍然抱住二二八不放。

因此，過去海外台獨，幾乎每年都有紀念活動，並發表有關二二八方面的著作、印行專文。島內台獨的紀念活動，則以「二二八五十週年」即今年（八十六年）最熱烈。

由於今年是二二八事件五十週年，大家一起來紀念二二八，弄得台灣的天空很二二八。除官方的二二八紀念基金會舉辦各種紀念活動外，民進黨執政的縣市（含台北市）都有活動，而各種活動大都由民進黨、建國黨及親台獨團體所策動。

二月二十日：台北市社教館舉辦「千萬關懷影像展」「風飄二二八」「春回台北、本土歌謠演唱會」、「和平水燈、希望天燈」活動。

二月二十日至二十三日：在台北市政府經費支持下，台灣歷史學會、吳

三連史料基金會策劃舉辦集合澳、英、德、日、及台灣學者的「二二八事件五十週年國際學術研討會」。

二月二十二日至二十三日：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蕃薯基金會、南台灣普世宣教協會舉辦「民間版」紀念活動：灑落一地和平珍珠音樂會及族群相友聯合禮拜。

二月二十四日，受難者家屬之一的阮美姝開放二二八文物室，李總統夫婦前往參觀。民進黨在立法院舉辦「從二二八補償條例看台灣政治犯的平反與賠償」公聽會；晚上在TNT電台開闢二二八帶狀節目。

二月二十五日：建國黨（台獨黨）舉辦「重返二二八歷史現場」活動。二二八和平促進會於大安森林公園舉行追思演講會。

二月二十六日：二二八紀念基金會舉行「族群正義與人權保障」研討會。民進黨舉辦「從二二八歷史教訓看台灣國家發展」座談會。從標題可以看出會涉及獨立建國。

二十七日：台北市立美術館舉行「二二八紀念美展」開幕酒會。台北市政府於十二樓大禮堂舉行追悼大會。中午二二八和平促進會舉行二二八家屬聯誼會。下午二二八家屬參加捷運淡水線通車典禮。晚上台灣教授協會於延平公園舉行追思燭光遊行。

二十八日：上午，二二八紀念基金會舉行「為二二八而跑一同心同步奔向光明」跑路活動；於二二八和平公園舉行紀念碑文揭牌儀式。台北市政府設立的「二二八紀念館」亦於二二八紀念公園旁舉行開館儀式。下午台北市二二八關懷協會於紀念碑前舉行追悼法會。晚上二二八紀念基金會於國父紀念館舉行紀念音樂會。民進黨與TVBS合作「二二八事件的歷史教訓」節目。（註二一）

建國黨於二二八前夕發表聲明說，西藏獨立運動、二次大戰期間希特勒屠殺猶太人的種族事件都引起全球注意。該黨呼籲關心新疆事件，並藉由參與關心世界的種族問題讓全球心支持台灣獨立。該黨指出，推動西藏獨立的人數不多，但全球支持西藏獨立的聲音卻相當多，重點就在於西藏獨立人士對其他地區種族問題都積極參與、關心，同樣也會得到其他種族對西藏獨立的注意。又說，在二二八事件五十週年的前夕，台灣人民也應該對新疆維吾爾人民受到中國軍隊屠殺事件，以等同當年台灣二二八事件相同的心情付與關心（註二二）。



由早期台灣留美學生第二次策劃、製作，演出的舞台劇「未完成的夢」，於二十八日晚在紐約哥倫比亞大學演出，同時舉辦二二八事件五十周年紀念會。他們認為面對中共對台灣不斷的武力威脅，不能不記取五十年的二二八事件。除非採取行動阻止中共侵台，否則另一個二二八事件也會重演。「忘記過去將導致暴力的勝利與歷史悲劇重演」。他們希望透過這次紀念會來總結經驗教訓。新一代將繼續追求台灣人未完成的夢。

各縣市於二十八日舉行紀念活動：高雄縣、台中縣、台中市、台南市、雲林縣（建國黨、民進黨）、澎湖縣（民進黨）、台北縣、花蓮市、嘉義市、彰化縣（民進黨）。此外，台灣建國運動組織、台灣青年之聲、台灣青年成長團、台灣國宣教團等獨派團體在台北街頭發動「反抗者的二二八」遊行，訴求發揮二二八反抗精神，反抗外來政權，建立台灣共和國。布條上寫著「淨化台灣魂」「反抗者的二二八」「光榮的二二八」「被出賣的二二八」。他們發表聲明說，五十年前的青年挺身投入時代的變局；五十年後台灣青年不能再沈默，不能再容忍台奸、買辦的張狂；更不能坐視政客、學客的虛矯；出賣者必須清算，投機者必須批判，民族骨氣方得以重振（註二三）。

突出的是，二十八日，台獨份子台灣聯合國同志會會長黃富率眾搗毀樹立在二二八和平公園的二二八紀念碑文，他認為成立紀念碑文的目的就是向二二八亡者及受難者家屬道歉，怎麼可以用不實的文字敘述？當年下令鎮壓的元兇是「蔣介石」，碑文上怎能用「蔣中正」來取代？況且「蔣中正」是「蔣介石」掌控台灣給自己的封號，和二二八一點都不相干（註二四）。在碑文被壞時現場受難者家屬叫好支持，他們早在碑文出爐後計畫在揭碑當天採取破壞行動。此外，花蓮市本日揭幕的二二八紀念碑，亦遭人破壞。此碑上雕刻「二二八關懷紀念碑」，及近千字的碑文。基台四面分別刻有「禮義廉恥」「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大同中庸之道」等文字。

親台獨的民間團體台灣教授協會因不滿行政院版的「二二八紀念碑文」，乃提出並於二十八日發表本身的二二八紀念碑文」，其最後兩段是：「台灣人民歷此浩劫，恐懼悲憤揮之去。二二八事件乃成為台灣最大禁忌，造成省籍矛盾，價值觀念混淆以及國家定位的曖昧。」「期望台灣人民，不分族群，走出二二八陰影，攜手建立獨立自主的新國家，避免再次受到外來政權的宰制。」

總之，台獨不是漢文化的台灣延伸，亦非二二八的必然產物；而是台獨